

农业经济译丛

NONG YE JING JI YI CONG

农业出版社

3
1982

农业经济译丛

(一九八二年第三辑)

农业出版社

2R76/2

农业经济译丛

(一九八二年第三辑)

《农业经济译丛》编辑部编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8印张 198千字
1982年11月第1版 1982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2,300册

统一书号 4144·458 定价 1.00 元

目 录

管理生产的经济方法与判断效率的标准.....	[苏] П.卡西洛夫 (1)
论基金产值率指标.....	[苏] В.米申科 (10)
提高社会生产效率的潜力的经济实质.....	[苏] С.奥夫西扬尼科夫, И.米谢维奇 (16)
提高匈牙利农业生产效率的问题.....	[匈] 费·比罗 (21)
※ ※ ※	
我们的任务是不变的：实现党的农业政策.....	[匈] 凡恰·叶奈 (34)
※ ※ ※	
保护农业土地面积总量.....	[捷] 瓦列尔·法布里 (46)
消失中的土地.....	[加] C.F.本特雷 (57)
※ ※ ※	
现代资本主义农业中生产集中的实质.....	[苏] Г.П.法克托尔 (61)
美国发展农业的道路及其国际看法.....	[苏] М.А.缅希科娃 (78)
美国农业体制的支柱——家庭农场的危机.....	[美] R.柏巴契, P.弗林 (88)
日本农业结构的发展动向.....	[日] 《农业与经济》杂志 (109)
意大利加入共同体后的农业发展问题.....	[意] 米歇尔·德·本尼迪克特斯 (124)

※ ※ ※

- 粮食生产的前途：技术和资源的选择 [美] H. 威特沃(139)
发展中国家农业发展战略的新原则 [苏] IO. 斯捷潘诺夫(153)
发展中国家农业变革的前景——一个农学家的估量 [英] A. H. 邦廷(161)
南斯拉夫的土地问题 [法] 米歇尔·卢(184)
能源与农业 [美] B. A. 斯托特(202)
农业资源 [苏] A. 兹多罗夫采夫(220)

※ ※ ※

- 社会科学在农业中的应用 [苏] II. H. 费多谢耶夫(225)
“农业发展经济学”引论 [美] J. W. 麦伦(232)
“区域经济学”简介 [苏] H. 涅克拉索夫(245)

管理生产的经济方法与判断效率的标准

〔苏〕П.卡西洛夫

现阶段农业发展出现的农工一体化过程，对于改善管理的经济方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研究计划管理和计划刺激的基本指标之一——判断生产效率的标准的理论根据和方法论根据问题，有着重大意义。

在苏联经济中，为了判断农业生产效率，长期以来广泛地采用按工业办法计算的利润率指标，即利润对生产费用（或产品成本）的比例（费用公式），或者利润对生产的固定基金和流动基金的价值比例（资金公式）。

解决这一问题的方法论基础，无论是对具体部门，或是对整个国民经济都是一样的。但是，应该考虑到部门的特点。因此，一个部门采用的而没有考虑其他部门特点的评价效率的方法是不能推广的。对于农业部门来讲，这同以下两种情况密切相关。

第一，各国价格形成的实践表明，价格对生产的刺激程度，随着产品通过的阶段——从原料到用于消费的最终产品而逐渐提高，因此，初期的、原料生产阶段，收入也就最少。农业创造的大部分剩余产品（值）是在产成品形成的最后阶段，即加工和销售阶段实现的。我国也出现同样的趋势。在集中拟定计划的条件下，这种趋势不会使初期阶段的生产者的物质利益遭到损害，而且对农业扩大再生产的来源数值也无重大影响。这个部门所创造的超额剩余产品（值），在部门间交换的条件下，被轻工业和食品工业企业实现着。但是，并不落在他们手里，而是以税收的形式，从周

转额中提出来，作为国家集中的纯收入基金。这种基金用于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其中也包括用于农业的扩大再生产。国家对农业扩大再生产的投资，无论是绝对量，还是相对量，都是不断增长的。但是，这时必须计算在社会总产值、国民收入和纯收入中农业的实际份额，因为没有这一点，很难保证最好的部门间的生产平衡。

第二，我们的意见是，不能局限于所计算的农业资金，只按对农业生产的固定基金和流动基金的比例计算它的利润率。农业中的主要生产资料是土地。因此，许多苏联经济学家认为，在计算农业生产效率时，生产资金的构成必须考虑土地的数量和质量。不然的话，就会人为地降低农业使用的资金数量，从而造成这个部门经济活动成果指标过分提高，其收入率（用传统方法计算的利润率，在农业和工业中基本一样）也高的错觉。在这种情况下，现时期公认的应该有利于农业的国民收入再分配的必要性就变得令人费解。

上面讲到的情况要求改用另外的公式计算农业生产效率较为合理。由于必须更经济合理地利用企业和整个社会的资源而使改用另外的计算公式更显合理，因为最近一个时期，原料逐渐缺乏。在跨单位合作和农工一体化条件下，由费用公式转向资金公式，是以马克思的再生产原理为方法论基础的。马克思指出，由分析部门内部比例关系转到分析部门间的比例关系，同时发生着生产价格方面的价值变态的分析。

在分析一体化生产的部门间和部门内部比例时，除了核算资金以外，还必须同时核算效果——效率公式的分子。在农工一体化条件下，计算一体化过程的各个水平上（从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到联合体和跨单位企业的生产环节）的效果，必须以明确区分最终成果和中间成果指标为前提。

管理工作，首先是计划工作，应该以国民经济的最终成果为

目标。随着经济的增长和复杂化，即当这些最终成果越来越依赖于大量中间生产环节以及部门内部和部门间联系的复杂体系时，这种看法就变得特别迫切。在这些条件下，追求本身还不能解决问题的中间成果，就很容易放掉主要的最终成果。反之，不拿出必要的注意力于某些中间生产环节，也可能破坏较大努力和较大投资的最后总效果。

没有按照对消费而言的产品制成程度即按照再生产周期的阶段划分的具体的有根据的指标，通常会造成在生产最后阶段实现的效果份额的扩大。这会降低在发展一体化过程中执行着中间职能的企业的物质利益。无论是对整个国民经济的综合体，或是对农业部门内部的生产环节，都表现出同样的趋势。

把这种或那种社会生产环节取得的成果列入最终成果还是中间成果，首先取决于它在满足社会需要中相应使用价值的职能作用；第二，取决于这个生产环节在国民经济体系中的地位。因此，区分最终成果和中间成果既同这种或那种产品的商品特性无关，也同这种或那种产品的消费性质无关，尽管直接地依赖于它们。在生产过程的不同阶段上，商品的产量是由最终产品和中间产品之间的不同比例表现出来的，也就是说，所包含的用于社会的最终产品份额是不同的。同一种产品既可以认为是企业、联合体的下属生产环节的中间成果，又可以列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的最终成果。如果生产环节、生产部门的非商品产量被用于非生产和个人消费的话，它就可以是最终产品。（例如，作为劳动报酬分配的农产品部分、公共饮食部分等等，它们不是商品产品，但是却不仅对于农业而言是最终产品，而且从全社会的角度看，也是最终产品。）

最终产品量指标的特点是它对不同阶段的经济活动的相对性。在相对独立的生产者完成再生产周期的每一个阶段里，最终成果乃是在该阶段上超出内部生产周转以外的产品量。或者是用

于最终消费的产品量。

既然有效的国民经济成果取决于它的最终产品数量，那么，揭示实际的（从全社会的角度看）效果，就应该排除重复计算的可能性。具体生产环节经济活动的效果，用它的最终产品量来表示，而上一阶段的效果，也就是在这一生产阶段使用的生产资料，则只是中间产品量。在以后的每一生产阶段上，内部生产周转（对该阶段）的产品数量重新被消除。可见，同生产阶段相应的效果不是上几个生产阶段效果的总和，而正是也仅仅是这一生产阶段的最终产品量。

在最近一个时期的经济文献中以及一系列国外实践中，用净产值（国民收入）范畴作为判断社会生产效果的综合标准得到更多人的承认。这个指标的主要优点是，它能反映新创造的价值量。但是，它并不标志在保证国民经济对具体物质利益和使用价值的消费方面这些或那些社会生产环节的参与程度。因此，应该区分生产的物质成果和价值效果。我们看到，净产值仅仅是商品划分的两个方面（使用价值和价值）的一个方面。

净产值指标即国民收入指标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我们的意见，应该看作是判断完全效果的标准。同时，实践也暴露出了专门用这个指标来评定生产效率时的许多弱点：

第一，净产品既包括必要产品，又包括剩余产品。生产管理的重要任务是计算和比较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效率水平，而以净产值表示的效果指标是不可能解决这个任务的。各部门（在合作的集体农庄组成部分以及不同的企业中）实际形成的必要产品水平和相应的劳动报酬水平是不一样的。这一点影响着部门之间比较效率水平的可靠性。此外，农业是苏联现时期规模最大的一个物质生产部门。在这个部门里，其占用的劳动力数目不仅相对地减少，而且绝对地减少，这个过程看来还将长期地继续下去。这样的过程必然影响新创造价值（包括必要产品和剩余产品）的数量

效果动态。

如果再考虑到由发展跨单位合作化和农工一体化所引起的最终产品指标份额的下降趋势，那么，利用净产值作为效果指标就会导致指标的动态与它所反映的实际情况间的差异：同劳动报酬水平比较，劳动生产率优先增长的进步趋势，自然而然地说明随着生产效率的提高，必将带来效果指标的降低，因而效率指标也就随之降低。

第二，采用净产值作为效果指标，我们将不得不把曾经投入了活劳动即核算必要产品的任何生产都当作有效的生产。这样，实际上任何生产都成为有效的生产了。不仅如此，在这种情况下，劳动消耗的增长将意味着效果的增大，而劳动技术装备程度的提高却成为效率降低的因素。这是荒谬的。如果这样，就得承认明显无利的生产是有效的了。

我们看来，正是由于上述原因，以净产值表示的效果指标无论是在统计报表中或是作为刺激生产的指标都未得到过广泛的运用。

某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为了评价生产效果而使用的净产值指标的事实也不应该当作论据。在资产阶级的经济学中，为了隐瞒私人资本主义占有剩余产品的实质，把剩余产品同必要产品混在一起作为效果。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采用国民收入作为“经济增长”的指标本身不能揭示这些数值的真实关系，恰恰相反，它歪曲了这些数值的真实关系。

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资本主义社会所特有的生产与消费、必要产品与剩余产品之间的对抗性矛盾。社会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公有制）不仅在国民收入的分配中，而且在全社会产品的分配中，都体现了劳动人民的利益。但是，这并不是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只有全社会的总产品才应该是判断效果的标准。补偿必要产品的基金的形成取决于再生产的客观因素。因此，社会主义

和资本主义在这些范畴的内容、形成和变动条件都不相同的情况下，根本问题在于由所有制形式不同所决定的剩余产品占有形式以及整个分配方式均不相同。

社会主义的生产效率不仅表现为剩余产品的增加，而且也表现为必要产品的增长。但是，必要产品的增长也就是整个消费基金的增长，最终也要依靠有计划有目的地使用剩余产品部分。

扩大再生产的基本比例（积累与消费之间的比例）不仅决定于新创造的价值量（对这一时期或那一时期而言必要产品水平是已知的），而且也决定于剩余产品的多少。这些剩余产品决定扩大再生产的速度，无论是劳动力的扩大再生产，或是生产资料的扩大再生产，其速度都是由剩余产品决定的。可见，社会生产效率及其增长速度取决于积累与消费之间的比例关系，而这个比例关系又决定于在积累和消费的需要方面分配剩余产品的比例。但是，既然分配剩余产品的最佳方案是提高生产效率的客观条件，而国民收入又表现为已分配形式的净产品，那么很明显，剩余产品本身（它的变态形式是社会纯收入）应该在全部净产品的构成中既区分出决定效果的要素（用于扩大再生产部分），又区分出生产的最终成果（用于消费的部分）。我们采用最终成果作为效率公式的分子。

价格形成体系及产品价格的绝对水平和相对水平是刺激生产发展的最重要的手段。在社会主义经济活动的实践中，积累了大量的集中形成计划价格体系的经验。但是，生产一体化、专业化和集中化过程的发展对价格形成提出了特殊的要求。在这个问题上，利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经验是不可能的。看来这里可以求助于工商业内部核算的经验。工商业公司内部核算的基本经验是转账价格（或假定的核算价格）。但是，它们似乎缺乏可靠的理论根据。它们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市场行情决定的，并且通常是根据工商业分公司之间的合同规定的，而如果分公司之间谈判不成，

那么就由上级管理人、中心服务公司、或者仲裁机关规定。像这样的价格体系连西方经济学家也不承认是有科学根据的。例如，芝加哥大学契·哈伦格林教授曾经写道：在公司不追随市价，而自行决定价格的情况下，这种价格“通常是敏锐的推测和神秘的民俗的结合”。（《美国：工商业管理中的经济杠杆》，莫斯科《科学》出版社，1971年，第200—201页）

这一切向苏联经济学家提出拟定适应于跨单位合作和农工一体化生产条件的价格形成原则的任务，而要完成这个任务，以不依经济形势和市场行情为转移的唯一的价格形成体系为根据是不行的。因此，经济科学应该提供对经济情况的不同类型都切实可行的价格形成方案。我们试图针对日见短缺的资源（特别是土地）和生产原料的条件提出方案的设想。

这个方案以下述假定为基础，即在部门间和部门内部关系发展的条件下，应该保证任何部门、联合体、企业及其所属单位的生产资源单位综合指标上有大体相等的积累。我们应力求做到在生产单位内部和整个农工综合体范围的各种经济关系中建立国家、集体农庄和产品的直接生产者利益的共同性和统一性。列宁认为，参与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各方面的利益的正确结合是社会主义经济活动的一个重要原则。

在苏联的经济科学中，十分详细地研究了，且在统计学中利用着在生产中运用的基本资金种类：固定基金和流动基金的计算方法。我们认为，劳动资金可以作为标准工资基金加以计算，土地的经济评价暂时只得到理论上的研究，它的实际实行还没有完成。为了检验把土地的评价列入所拟方法中的合理性，我们曾进行了初步的计算。比较取得资料的结果，能够做出如下结论：利用上述公式计算，在部门间或部门内部紧密联系中的生产队（组）范围的效率水平是可能和理想的。已取得了关于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基本范围的效率比较资料：农业生产包括农业、农产品采购、

加工和销售部门的物质保证范围。而如果按传统的方法计算时，最大盈利和最高效率出现在农产品加工部门和出售农产品给消费者的销售部门，那么，我们的方法则能够计算出农产品产地的全部剩余产品。因此，农业生产效率的水平可以更准确地表示出来。与本方法相适应，我们为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体系编制了价格形成标准的原则。这里主要之点是，保证用于农业的生产资料（工业制造的）的批发价格同农产品的采购价格的形成原则的一致。

一体化过程的实践要求解决在农业中确定部门内部价格问题，因为只有最终产品的集中价格（中央定的价格）。在跨单位合作的条件下，中间产品的价格是必要的。合作的企业解决这个问题大体上有两个途径：根据合同确定所谓的“核算”价格，或者在合作社的参加者之间分配最后生产阶段所取得的利润。在这两种情况下，仍然不能解决每个参加者应领得的利润份额，例如，在肉类畜牧业中，应该有根据地分配最后阶段（幼畜育肥）取得的利润，以便保证繁育阶段的利润率。繁育阶段的产品（育肥前的牛犊、仔猪和其他幼畜），从整个生产周期的角度看，是中间产品，企图用传统的方法分配利润（与生产费用、生产的固定基金和流动基金的价值费用，以及同劳动报酬基金总计起来的最后费用成比例地进行分配），达不到要求的结果。

因此，暂时只好采用合同方式确定的价格。这种价格能够保证最终产品和中间产品的生产大体相等的有利条件。但是，没有有根据的和明确规定的原则的刺激因素，计划经济便不能得到顺利的发展。在最终的计算中，合同价格应该建立在刺激因素的基础上。

试图在一体化资金单位上采用相同积累的原则，产生了非常令人鼓舞的结果：价格的相对水平（最终产品和中间产品的对比价格）比以前分配利润的方法所得到的比例关系要好得多。

很显然，在部门内部关系中，价格的相对水平是由它的绝对水平也就是总的公共积累派生出来的，而这些积累部门可以把它计入价格。后者又依赖于在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的部门间关系中的相对水平。考虑到这种情况，不仅能够计算出一体化生产的最终产品和中间产品的相对价格水平，而且能够计算出它们的绝对价格水平。我们认为，这样解决的前提条件是拟定客观计算国民经济的农工综合体整个范围所创造的剩余产品（纯收入）总量的方法。

（张壮祜译自苏联《国外农业杂志》，1980年第2期。张国珍校）

论基金产值率指标

〔苏〕B.米申科

经济书刊对固定生产基金使用效率的计算方法问题提出了许多建议。大多数指标经过了实践的检验，证明计算基金产值率的资源方法是合适的，苏联国家计委的方法指导书肯定了这一点。但是，每一种新的建议都值得认真注意，值得全面地分析和客观地评价它的优缺点。

A.加尔金和B.普拉克西因科的《固定生产基金的效率计算办法》一文建议使用“按每一卢布用于完全更新的折旧提成计算的总产值……作为在固定生产基金全部周转期间……固定生产基金效率的指标”。我们认为，这一建议引起了许多激烈的方法论性质的批评意见，而在实际计划工作中采用这一建议就可能造成某些不良后果，这些后果是与党的刺激国民经济所有部门科学技术进步的政策相矛盾的。因此，我想比较详细地研究一下固定生产基金产值率的计算方法问题，谈一些方法论性质的意见。

首先我们要指出，在研究生产费用指标时，必须区分资源和日常费用。日常费用是一定时期内以价值形态表示的这种费用的总和，它列入产品成本。如果说日常费用是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那么在这一过程之前就应该有资源。最初应该在生产中垫支资源，然后在资源的周转过程中把资源用于生产，并全部或部分地消费掉。这就决定了计算费用的效率时资源方法应占优先地位。应该认为资源是生产费用的原始形式，而日常费用是派生形式。

从基金产值率的资源指标和费用指标的定义本身就可以看到

它们的统一性和区别。但是我们要比较详细地研究一下在计算基金产值率时采用费用方法的可能性和实践意义。我们立即要声明，为了叙述的简便，将作纯理论的分析。我们抽象出这样一个事实：折旧提成总定额分为两部分——大修理折旧和完全更新折旧。研究的目的是考察这一指标增长的条件和因素，评价在实际计划工作中使用这一指标的可能性和后果。应该指出，所建议采用的指标具有确定的经济内容，完全适用于进行经济分析。

既然现在经济书刊中公认的是在固定生产基金的资产负债表价值基础上计算固定生产基金使用效率的资源方法，所以我们将把所建议采用的指标与公认的、作为所生产产值与固定生产基金资产负债表价值之比计算出来的指标进行对比。由于折旧提成率是用百分比表示的，为了技术上方便起见，我们将与所探讨的文章的作者一样，按每 100 卢布固定生产基金计算这一指标。

在开始研究时，我们先考察一下这两个指标的相互联系。假如这种联系取决于某个系数 K 。这时可以列出式子： $\Pi:\Phi = (\Pi:a)K$ ，式中 Π ——所生产产品的价值； Φ ——固定生产基金的年平均价值； a ——全年折旧提成总额； K ——确定基金产值率的资源指标和费用指标相互联系的系数。既然 $a = \Phi I$ ，式中 I ——折旧提成定额，那么可以列式： $\Pi:\Phi = (\Pi:\Phi I)K$ 。由此可以得出， $K = I$ ，即基金产值率的资源指标和费用指标的相互联系完全取决于平均折旧提成定额。计算表明，按资源指标计算的基金产值率水平，各类农庄农场为：I —— 52.6 卢布，II —— 54.5 卢布，III —— 52.4 卢布，IV —— 65.3 卢布。按费用指标计算的产值率水平分别为 21.06；17.59；13.78 和 14.20 卢布，这两个水平的比例用以下系数表示：2.5；3.1；3.8 和 4.6，即系数符合每一类农庄农场的平均折旧提成定额。因此，上述两个指标的水平和动态的差距与平均折旧提成定额的水平和动态是相一致的。

如果通过 I_1 表示基金产值率资源指标增长指数，通过 I_2 —

基金产值率费用指标增长指数，而 $N_2 : N_1 = I_N$ —— 平均折旧提成定额增长指数，那么如果 $N = \text{const}$, $I_N = 1$, 即上述两个指标的动态是一致的。但是，如果 $I_N < 1$, 那么，费用指标的增长速度高于资源指标的增长速度。乍一看来，如果某一个指标的增长速度高于另一个指标，那么使用这个指标的优点是无庸置疑的，这是两位作者主张采用所建议的指标的基本论据。的确，在上述论文中这一点是以稍为不同的方式表达出来的。作为计算基金产值率时最好采用费用方法的证明是“……按所建议的指标计算各年增长速度时，各年增长速度对年平均增长速度的绝对偏离总额，大于按基金产值率指标计算的数字”。采用这种方法时，可以产生一种印象：两位作者感兴趣的只有一个目的：怎样计算基金产值率，才能表明它的增长？遗憾的是，书刊中常常可以看到采用这种办法评价经济过程。

大家知道，现在实践中出现了固定基金产值率下降的现象。但是，要知道任务不在于找出一个指标，它能表示基金产值率的提高，而在于在全面分析过程的基础上，就合理利用固定生产基金提出具体建议，保证增加每一卢布投资的产品产量。因此，基金产值率费用指标增长速度超过资源指标，不能成为有利于前者的证明。这种情况还由于以下一点而更为明显：从实践的观点看，在大多数情况下 $I_N = 1$ 和 $I_N < 1$ 的情况简直是不可容忍的。

在固定生产基金结构不变的情况下， $I_N = 1$ 是可能的。如果该部门不利用科学技术进步的成就，或者固定生产基金增长额的一部分是靠使用期限较长的基金保证的，而另一部分是靠使用期限较短的基金保证的，就可能出现这种情况。这时，由于固定生产基金的消极部分的折旧提成定额变化很慢，几乎是固定不变的，所以就不存在提高积极部分折旧提成定额的条件。因此，刺激固定基金积极部分更新的因素受到了阻碍，而这些因素直接影响到劳动对象，并且是对增加产品产量起着最重要作用的因素。